

招标编号：SCIT-HNZG-2019090001

# 静中通卫星通信车升级改造

## 招 标 文 件

海口市消防支队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共同编制

2019年9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 材料.....	43
第五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46
第六章	评标办法.....	59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	69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海口市消防支队委托，对静中通卫星通信车升级改造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SCIT-HNZG-2019090001

二、项目名称：静中通卫星通信车升级改造

三、招标项目简介：本项目共1包 采购静中通卫星通信车升级改造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5、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须提供“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供应商所投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应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

4、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5、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六、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售价：

1、发售标书时间：2019年9月26日-2019年10月08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节假日除外）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2、发售标书地点：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6号汇通大厦706室）。

投标人需携带以下资料购买招标文件：

供应商应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以上资料提供原件核查，复印件加盖鲜章留底，请自带U盘拷取电子文档。供应商在填写报名登记表时，必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信息及供应商信息，若因错误信息给供应商的投标事宜造成影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供应商欲变更报名登记的项目信息，请于保证金截止日前到我单位重新填写报名登记表）。

3、标书售价：招标文件每包售价200元。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19年10月16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文件接收时间**：2019年10月16日上午09:30-投标截止时间）

八、**开标地点**：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6号汇通大厦704室）。

九、本投标邀请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海口市消防支队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兴丹路 2 号

联 系 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898-65230018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26 号汇通大厦 704、706 室

项目联系人：郑先生、符女士

电 话：0898-68520848

传 真：0898-6534085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88.879606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88.879606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2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 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进口产品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4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价格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	<p>一、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微企业) 价格扣除</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 (监狱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 (监狱企业) 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5	节能、环保及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p><b>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b>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b>(实质性要求)</b>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七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b>二、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b>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第七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p>
6	投标保证金	<p>1. 金 额：37000元，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足额缴纳。</p> <p>2. 交款方式：投标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p> <p>3. 收款单位：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 户 行：建行海口国贸支行  银行账号：46001003636053010235</p> <p>4. 交款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的交纳以到账时间为准，若以保函方式提交的，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保函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财务室）。</p> <p>5. 供应商应将保函复印件或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或电汇凭证复印件或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复印件或加盖采购代理机构财务专用章的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原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p> <p><b>注：不满足以上 1. 2. 3. 4. 5 投标保证金要求的，将在资格审查时作无效投标。</b></p>
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8	中标通知书领取	<p>中标公告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中标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p> <p>联系人：梁女士</p> <p>联系电话：0898-68520848 转 819。</p> <p>地址：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财务室（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26 号汇通大厦 706 室）。</p>
9	供应商询问	<p>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p> <p>项目问题询问：</p> <p>联系人：郑先生</p> <p>联系电话：18976346657</p> <p>标书售卖相关事项询问电话：0898-68520848</p> <p>联系地址：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财务室（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26 号汇通大厦 706 室）。</p>
10	供应商质疑	<p>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p> <p>联系人：郑先生</p> <p>联系电话：18976346657</p> <p>地址：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财务室（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26 号汇通大厦 706 室）。</p> <p>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p>
11	招标服务费	<p>以中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原国家计委 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计算，代理服务费用不足8000 元的，按8000 元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p> <p>注：服务费收款单位、开户行、银行账号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收款单位、开户行、银行账号一致。</p>
12	送样提醒	无。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口市消防支队。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5.1.1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一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动中通卫星天线。

#### 5.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5.1.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2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 三、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投标文件格式；

- (四)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五)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六)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 (七) 评标办法；
- (八) 合同主要条款。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供应商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4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申请，但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时间：本项目不组织。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地点：本项目不组织。

8.2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四、投标文件

###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9.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投标人承担。

### 10.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1.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2. 联合体投标（仅适用于允许联合体参与的项目）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13.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至少包括下列两部分文件：

### 文件一：资格性投标文件

严格按照第四章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文件二：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下五个方面的相关材料：

**（一）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2）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

**（二）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包括下列内容（如涉及）：

（1）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2）投标车辆的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应当尽可能提供检测报告、用户手册等材料予以佐证）；

（3）改造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4）车辆改装效果图；

（5）详细设计结构图纸；

（6）产品工作环境条件；

（7）产品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8）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价格、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

厂家)。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三)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以下内容(如涉及):

- (1) 投标函;
- (2) 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复印件;
- (3) 商务应答表;
-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四) 售后服务。**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如涉及):

- (1) 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
- (2) 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制造厂家和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 (3) 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 (4)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五)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第三章格式中“注”的内容,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保留在投标文件中,未保留的视为投标人默认接受“注”的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按招标文件要求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16.2 投标保证金交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16.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6.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 (4) 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8)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7.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 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7.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性投标文件”和“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两部分，且该两部分应分册装订。

18.2 资格性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投标人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3 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投标人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4 单独提供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原件 1 份，并清楚地标明开标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投标人名称。

18.5 “开标一览表”应编制于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如有遗漏，将视为无效投标（实质性要求）。

18.6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提供电子文档 1 份采用光盘或 U 盘制作。

18.7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8.8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活页装订（实质性要求）。

18.9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码。本次招标要求的复印件是指对图文进行复制后的文件，包括扫描、复印、影印等方式复制的材料。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和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其中“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

19.3 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当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招标采购单位将告知投标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请用正楷填写本招标文件附件二“递交投标文件签收表”然后将签收表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给本招标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

20.2 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20.3 本次招标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9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 五、开标和中标

## 22. 开标

22.1 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采购人、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参加开标活动。

22.2 开标时，可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应当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22.4 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5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当场予以更正。

22.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 开标程序**

23.1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

(2) 根据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的检查结果，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同时，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需现场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当场提出，并要求会议记录人在开标记录中予以记录，或者另行提供书面异议资料，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

(4)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招

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

#### **24. 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 **25. 评标结果公告**

评标结果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告。

####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采购单位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4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供应商自行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可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详见须知附表中联系方式)

##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实质性修改。

27.3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两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壹份递交我司进行采购合同公示。

## **28.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8.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 **29.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0.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1.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31.1 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32. 履行合同**

32.1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2.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3. 验收**

33.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33.2 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

## **七、投标纪律要求**

### **34. 投标人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4.1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4.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第七章 3.2.2 规定的例外情形除外）；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35.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办理。

## 九、其他

36. **(实质性要求)**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但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相关资料和本章所制格式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将在评分时以投标文件不规范予以扣分处理。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第一部分 “资格性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1

封面：

(正本/副本)

XXXXXX 项目

## 资格性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名 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投标时间：2019 年月日

## 格式 1-2

###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XXXXXXXX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 XXXX XXXX (投标人名称) XXXX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 授权 XXXX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XXXXXXXX” 项目 (招标编号: XXXX)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人) 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XXXX。

授权代表 (被授权人) 签字: XXXX。

投标人名称: XXXX (单位盖章)。

日期: XXXX。

注:

- 1、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 2、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 4、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 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格式 1-3

### 二、承诺函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XXXX。

## 格式 1-4

###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其他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 格式 1-5

### 承诺函(如涉及)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如下：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资格证明要求中第\_\_项，我单位应具备\_\_\_\_\_（备案、登记、其他证照）。但因我单位所在地已对上述备案、登记、其他证照实行“多证合一”，故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提供满足资格要求：\_\_\_\_\_（营业执照中对该备案、登记、其他证照的描述）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内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 期：XXXX。

注：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41号）等政策要求，若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已实行多证合一导致供应商无法提供该类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该承诺。

2. 若已提供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的证明材料，无需提供该承诺。

3. 若本项目资格要求不涉及，无需提供该承诺。

第二部分 “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 格式

格式 2-1

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

## 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投标时间：2019 年 月 日

## 格式 2-2

### 投 标 函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X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XXXXXXXX（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 XXXX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一式壹份。

四、我方同意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XXXX 天，并同意招标文件中其他关于投标有效期的实质性要求。

五、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通讯地址：XXXX。

邮政编码：XXXX。

联系电话：XXXX。

传 真：XXXX。

日 期：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

## 格式 2-3

### 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六、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第二章关于“投标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履行。

八、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XXXX。

## 格式 2-4

### 开标一览表

第 XX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家及规格型号	数量	投标单价 (万元)	投标总价 (万元)	交货时间	是否属于进口产品	备注
	报价合计 (万元):			大写: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3、“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4、如是进口设备，须在表格中标明“进口”。招标文件未明确“允许进口”的，供应商以进口产品进行投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格式 2-6

### 商务应答表

招标编号：

序号	包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文件第六章全部商务要求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商务要求的顺序逐条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格式 2-7

### 商务、技术、服务应答附表

(仅用于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此表不作为评审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三款要求，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内容，请供应商根据响应情况如实完善以下内容，结果公告时公布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中标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行政区域	
*供应商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对应处打“√”）		
*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联系人		*单位电话
	*单位邮箱		
供应商应答“采购文件”的主要内容	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		
	主要中标标的的规格型号		
	主要中标标的的数量		
	主要中标标的的单价		
	主要中标标的的服务要求（如：交货期、质保期、售后服务等等）	1、.... 2、.... 3、.... .....	

注：1. 供应商需如实完善表格内容。

2. 供应商应答的主要内容应与投标文件一致，可以进行简要概括性表述。

3. 供应商应答的主要内容仅用于结果公告，供应商自行完善的内容视为不涉及供应商商业秘密。若供应商没有填写或没有递交此表，视为允许采购代理机构将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所有相关的应答内容进行公告。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格式 2-8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格式 2-10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招标编号：

序号	包号	货物（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服务要求全部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逐条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格式 2-11

###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招标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人员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 格式 2-12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XXXX（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XXXX（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XXXX 单位的 XXXX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XXXX（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格式 2-1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XXXX 单位的 XXXX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一、应当提供的投标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注：①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②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③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④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注：①可提供2017年度或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2018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19年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6、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供应商须提供“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供应商所投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应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提供有效证书的复印件）；

10、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注：①保证金交纳方式、金额须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表投标保证金要求；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加盖本代理机构财务专用章的原件；③可以由代理机构直接提供的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判定其有效性）；

说明：1.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投标人鲜章。

2. 投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3. 本项目确定供应商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

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处罚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4.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第五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前提：本章中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投标人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中扣分条款，具体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共一个包，采购内容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一、视频采集及处理系统			
1	一体化摄像机	台	1
2	会议区摄像机	台	1
3	操作区摄像机	台	1
4	高清混合矩阵	套	1
5	硬盘录像机	套	1
6	主显示器	台	1
7	视频会议终端	套	1
8	17英寸液晶监视器	台	2
9	多功能一体机	台	1
10	数字调音台	台	1
11	指挥视频终端	台	1
二、卫星通信系统			
12	动中通卫星天线	台	1
13	卫星通信功放	套	1
三、4G传输系统			
14	4G车载终端	套	1
四、卫星电视接收系统			
15	卫星电视接收机	部	1
五、手机信号增强系统			

16	手机信号增强器	套	1
六、同屏系统			
17	信息发布系统	套	1
七、气象系统			
18	6要素气象仪	套	1
八、车辆改装			
19	操作员室重新定制 整体结构改变	项	1
20	会议室重新定制 整体结构改变	项	1
21	按要求重新定制裙箱	项	1
22	重新定制厢体出入门	项	1
23	重新定制车内照明	项	1
24	重新定制自动配电系统	项	1
25	定制设备区检修门	项	1
26	重新定制侧位厢体	项	1
27	重新定制侧拉箱导轨、电机、限位、地板举升平台机构	项	1
28	侧拉平台、整车车内地板	项	1
29	根据改造后机构 重新定制风道及附属机构	项	1
30	外接口箱	项	1
31	定制机柜	项	1
32	会议桌	项	1
33	重新定制 文件柜	项	1
34	重新定制会议间及操作室全车	项	1
35	更换全车线缆及接头	项	1
36	更换桌面高清接线盒	项	1
37	更换全车音视频连接线	项	1
38	更换整车避震	项	1
39	定制油漆及外饰	项	1
40	杂件辅料、工具	项	1

41	车载全景影像	项	1
42	原车检修	项	1

## 二、商务要求

### \*1. 交货期及地点

1.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

1.2 交货地点：海口市消防支队

\*2. 付款方法和条件：签订项目合同后 1 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所有设备验收后 1 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5%，剩余合同金额的 5%在项目验收完成一年无质量问题后无息支付。

## 三、售后服务要求

1. 全车设备质保期不低于 2 年；

2. 供应商提供 2 年博鳌论坛期间保障；

3. 供应商提供一年 2 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

4. 培训服务

4.1 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现场培训服务，培训人数不少于 3 人，培训时间不少于 4 天，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制定培训计划。

4.2 培训内容：卫星系统、电源系统、音视频系统、控制系统等

4.3 培训教员均为参与此项车辆改装的工程师。

5. 其他约定：中标人在服务期内，因自身原因造成采购合同终止，因此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四、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	------	------

一、视频采集及处理系统		
1	一体化摄像机	车顶摄像机/1080P25/1080P30/光学变倍 20X/激光智能护罩型摄像机
2	会议区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用 1/2.8 英寸 CMOS <math>\geq 500</math> 万像素高品质图像传感器，最大分辨率<math>\geq 1920 \times 1080</math>，输出帧率<math>\geq 60</math> 帧/秒。</li> <li>2. 具有 12X、20X、30X 等多种光学变倍镜头选择，镜头具有 72.5° 无畸变宽视角。</li> <li>3. 具有 12X、20X、30X 等多种光学变倍镜头选择，镜头具有 72.5° 无畸变宽视角。</li> <li>4. 具有电子翻转功能，可适用桌面安装、天花板倒装和墙壁壁装。</li> <li>5. 基于人眼模型的曝光动态控制算法，使画面曝光均匀，层次感强。支持 WDR（宽动态范围）CMOS 传感器，配合曝光动态控制算法处理，在有强烈明暗反差的环境（如逆光），能够清晰的捕捉成像所有景物。</li> </ol>
3	操作区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用<math>\geq 200</math> 万逐行扫描 CMOS，捕捉运动图像无锯齿。</li> <li>2. 支持同轴高清输出，图像清晰、细腻，分辨率<math>\geq 1080p</math>。</li> <li>3. 低照度，0.1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li> <li>4. 支持 ICR 红外滤片式自动切换，自动彩转黑功能，支持昼夜监控。</li> <li>5. 支持 OSD 菜单控制，支持用户自定义设置。</li> <li>6. 支持 2D 数字降噪，确保多种环境下画面干净细腻。</li> <li>7. 支持智能 SMART IR 功能，防止近距离红外过曝。</li> <li>8. 具备<math>\geq IP66</math> 级防水功能。</li> <li>9. 支持同轴视控(HIKVISION-C 协议)功能。</li> <li>10. 万向调节，方便调节，可靠性。</li> </ol>
4	高清混合矩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制、18×18 主机箱能支持 36 路，支持 DVI、HDMI、SDI、AV、VGA 等全系列输入输出卡；实现所有的车载视频设备以及车内外视频信号的输入输出的相互切换。增益 0 dB 最大传输延时<math>\leq 5nS(\pm 1nS)</math>切换速度<math>\leq 10 ns</math>(最长时间)</li> <li>2. 控制种类： 串行控制接口 RS-232，9-针母 D 型 接口 波特率与协议波特率：9600，数据位应为 8 位，停止位应为 1，无奇偶校验位 串行控制口结构 2 = TX，3 = RX，5 = GND</li> <li>3. 定制控制程序</li> <li>4. 最大功耗 30W</li> <li>5. 湿度储存、使用湿度应在 10%~90%</li> <li>6. 描述 36 通道</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 模块 18 个输入槽位,18 个输出槽位</li> <li>8. 输入信号 HDMI, DVI, 3GSDI, VGA, YPBPR, CVBS, LAN, Fiber + Stereo Audio</li> <li>9. 输出信号 HDMI, DVI, 3GSDI, VGA, YPBPR, CVBS, LAN, Fiber + Stereo Audio</li> <li>10. 支持分辨率 640x480@60Hz --- 4K2K@30Hz</li> <li>11. 支持色彩空间 RGB444, YUV444, YUV422, x.v.Colour</li> <li>12. 协议 HDMI 1.4a and DVI 1.0, HDCP and EDID Management 带宽 6.45 Gbps - 12.5Gbps</li> <li>13. 传输距离 70m - 100m (CAT5e/6), 80Km (Fiber SM)</li> </ol>
5	硬盘录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80P SDI 硬盘录像机/8 路 含 1 块<math>\geq</math>1T 硬盘</li> <li>2. SDI 数字高清网络硬盘录像机,支持 8 路以上音视频输入,HDMI 与 VGA 输出分辨率最高均<math>\geq</math>1920x1080p。</li> <li>3. 视音频输入高清数字视频输入 8 路。</li> <li>4. 视音频编码参数视频压缩标准应为 H.264</li> <li>5. 视频编码分辨率应为 CIF/QCIF</li> <li>6. 视频帧率 PAL 应达到 1/16—25 帧/秒、NTSC: 1/16—30 帧/秒</li> <li>7. 视频码率 32K-2M 应可调,也可自定义(应达到上限 8M,单位: bps)</li> <li>8. 码流类型视频流音频码率<math>\geq</math>16kbps。</li> </ol>
6	主显示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制<math>\geq</math>65 寸液晶电视光源 LED 背光</li> <li>2. 分辨率 <math>\geq</math>1920 x 1080 pixels</li> <li>3. 亮度 (typ)/(min) <math>\geq</math> 400 cd/m<sup>2</sup>(typ.)</li> <li>4. 对比率 (typ)/(min) <math>\geq</math> 5000:1 (typ.)</li> <li>5. 反应时间 (typ)/(min) <math>\leq</math> 6.5ms (typ.)</li> <li>6. 像素点距 0.744<math>\times</math>0.744 mm</li> <li>7. 帧频 <math>\geq</math>30 Hz</li> <li>8. 视角 178 度 (H) / 178 度 (V)色彩度 1.06Billion(10Bit)</li> <li>9. 电压 100 V ~ 240 V, 50-60 Hz</li> <li>10. 最大功率 &lt;130W</li> <li>11. 待机功率 <math>\leq</math>0.5W</li> <li>12. 内部喇叭<math>\geq</math>2 个, 功率<math>\geq</math>10W</li> <li>13. 具有电源(AC)输入</li> <li>14. 具备电源开关</li> <li>15. 工作温度 0<math>^{\circ}</math>C ~ 40<math>^{\circ}</math>C</li> <li>16. 储藏温度 -10<math>^{\circ}</math>C ~ 60<math>^{\circ}</math>C</li> <li>17. 储藏湿度 10% ~ 60% RH Non-Condensing</li> </ol>

		<p>18. 工作湿度 20% ~ 80% RH Non-Condensing</p> <p>19. 最长使用时间(小时/天) ≥ 18 小时</p> <p>20. HDMI 1.4 输入接口 ≥2 个</p> <p>21. PC-VGA 输入接口 ≥1 个</p> <p>22. CVBS 音视频输入接口 ≥2 个</p> <p>23. TV 射频输入接口 ≥1 个</p> <p>24. TF-CARD 输入接口 ≥1 个</p>
7	视频会议终端	<p>1. 高清会议终端，符合消防视频会议标准 符合消防部局视频会议标准</p> <p>2. 实现视频编解码功能/高清图像/保持指挥中心与指挥车之间的视频电视电话会议互联互通</p> <p>3. H. 261 H. 263++ H. 264 People+Content / H. 239 H. 263 &amp; H. 264 视频差错消隐</p> <p>4. 人物视频分辨率 720p, 30fps -在 1Mbps - 4Mbps 带宽下 4SIF (704 x 480)/4CIF (704 x 576) -在 256Kbps - 1Mbps 带宽下 SIF (352 x 240), CIF (352 x 288) QSIF (176 x 120), QCIF (176 x 144)</p> <p>5. 可选显示宽高比为 4:3 or 16:9</p> <p>6. 内容视频分辨率 ≥ 720p, 30fps</p> <p>7. 输入: SXGA (1280x1024), XGA (1024 x 768), SVGA (800 x 600), VGA (640 x 480)</p> <p>8. 输出: XGA (1024x768), SVGA (800x600)</p> <p>9. 22kHz 频宽 -- Polycom Siren 22 14kHz 频宽-- Polycom Siren 14 , G. 722. 1 Annex C</p> <p>10. 7 kHz 频宽 -- G. 722, G. 722. 1 3.4 kHz 频宽 -- G. 711, G. 728, G. 729A</p> <p>11. 具备自动增益控制、自动噪声抑制、自适应回声抑制</p> <p>12. 具备音频差错消隐、规律噪音自动抑制</p> <p>13. 支持其它的 ITU 标准</p>
8	17 英寸液晶监视器	<p>1. 车载专用 ≥17 英寸液晶监视器，窄边框结构，；</p> <p>2. 采用工业级 A+液晶屏；</p> <p>3. 高亮度、高对比度、高清晰度，提升画面层次感；</p> <p>4. 满足 ≥16.7M 色彩；</p> <p>5. 采用 3D 数字滤波和 3D 数字降噪技术，消除亮色、杂色干扰；</p> <p>6. 响应时间 ≤5ms；</p> <p>7. 宽视角 ≥178° ；具备静音温控风扇；</p> <p>8. 使用寿命 ≥6 万小时，能 7*24 小时不间断工作；</p> <p>9. 全金属机壳机构，防静电、防磁场、防干扰、无辐射；</p>

		<p>10. 多层次菜单显示功能，操控更方便；</p> <p>11. 采用 VESA 壁挂标准；</p> <p>12. 丰富的接口，满足多方面应用需求</p> <p>13. 面板其他参数要求： 显示尺寸(mm)≥379(W)*304(H) 长宽比 16:9 CCFL 屏 分辨率≥1280*1024</p>
9	功能一体设备	<p>1. 连接方式应为有线&amp;无线，USB</p> <p>2. 幅面应为 A4</p> <p>3. 耗材类型应为一体式硒鼓</p> <p>4. 支持自动双面打印</p> <p>5. 类型应为黑白激光</p> <p>6. 多功能应包含打印 扫描 复印</p> <p>7. 分辨率：可以达到 600 x 400 dpi 及以上</p> <p>8. 打印速度应为 A4 纸高达 20 页/分钟</p> <p>9. 打印机语言应为 PCLm/PCLmS</p> <p>10. 打印负荷≥8000 页</p> <p>11. 应包含防震设施包</p>
10	数字调音台	<p>机架式数字音频处理器/SOLON 16A/8入8出，中控控制应包含音频处理器（16in08out）16入8出，5段参量均衡器，AFC，AGC、AEC、扩展器、压缩器、路由、自动混音、音箱管理、128路 DIGI-EXP 扩展总线、支持4台级联。</p>
11	指挥视频终端	<p>1. 高清视频会议/符合消防4G传输标准 消防专用高清视频会议设备。</p> <p>2. 满足消防局视频会议建设要求。</p> <p>3. 实现视频编解码功能/高清图像/保持指挥中心与指挥车之间的视频电视电话会议互联互通；</p> <p>4. 视频输入:2个最大分辨率1080P的DVI-I的全高清输入接口、1个标清输入接口和1个最大到SXGA(1280x1024),向下兼容XGA(1024x768),SVGA(800x600),VGA(640x480)分辨率的VGA输入接口并配独立的音频输入接口；</p> <p>5. 音频输入:2个专用的有源MIC接口和一组线路音频输入接口；</p> <p>6. 视频编码:支持264High-Profile编码；</p> <p>7. 视频输出:具备HDMI、VGA、DVI-D三个接口，可选择其中两个接口同时输出，输出的最大分辨率达到1080P</p>
二、卫星通信系统		

12	动中通卫星天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动中通天线等效口径<math>\geq 0.8</math>米；</li> <li>2. Ku 频段车载中轮廓动中通天线。采用嵌入式惯导伺服控制技术，实现惯导系统与天伺馈跟单元一体化结构，确保天线系统在高速运动条件下精确跟踪卫星。</li> <li>3. 惯导与天线转台应一体化安装，确保结构紧凑；</li> <li>4. 对星时间短<math>\leq 2</math>分钟；</li> <li>5. 静止、晃动和行进状态下冷启动应具备快速跟星功能；</li> <li>6. 高动态情况下（高速、加减速、颠簸、转圈、8 字转弯等）应跟踪稳定，信号波动<math>\leq 1</math>dB；</li> <li>7. 高性能组合导航算法和对星算法，实现惯导自标定和自补偿功能，应满足长航时工作要求；</li> <li>8. 整机应具备高度低，结构紧凑、造型美观；</li> <li>9. 电性能优异，应具备更高的增益和极化隔离度；</li> <li>10. 外形尺寸应<math>\leq 580\text{mm} \times 1500\text{mm}</math>；</li> <li>11. 工作频率-接收应为 12.25~12.75GHz；</li> <li>12. 工作频率-发射应为 14.0~14.5GHz；</li> <li>13. 极化方式应为线极化；</li> <li>14. 旁瓣包络特性应满足 ITU-R S.465-6 标准；</li> <li>15. 交叉隔离度应<math>&gt; 30</math>dB；</li> <li>16. 端口隔离度应<math>&gt; 80</math>dB；</li> <li>17. 天线第一旁瓣方位应<math>\leq -14</math>dB，俯仰应<math>\leq -12</math>dB；</li> <li>18. 惯导应内置，可不接入罗经单独工作；</li> <li>19. 电源输入应为 AC200V@50Hz；</li> <li>20. 功耗应<math>&lt; 200</math>W（不含功放）</li> <li>21. 稳定类型应为两轴稳定跟踪、齿轮传动；</li> <li>22. 天线方位转动应为 <math>0^\circ \sim 360^\circ</math> 连续旋转；</li> <li>23. 角加速度方位应<math>\geq 800^\circ / \text{s}^2</math>，俯仰应<math>\geq 800^\circ / \text{s}^2</math>；<math>600^\circ / \text{s}^2</math>；</li> <li>24. 天线俯仰应为 <math>0^\circ \sim 90^\circ</math>；</li> <li>25. 方位应为 <math>0 \sim 360^\circ</math> 连续旋转；</li> <li>26. 俯仰应为 <math>0 \sim 90^\circ</math>；</li> <li>27. 接收极化应为 <math>0 \sim 360^\circ</math> 连续旋转；</li> <li>28. 发射极化应为 <math>0 \sim 360^\circ</math> 连续旋转；</li> <li>29. 限位保护方式应为机械限位、软件限位；</li> <li>30. 天线方位、俯仰、极化旋转轴的传动均应采用齿轮传动；</li> <li>31. 功耗（不含 BUC）静态应<math>\leq 250</math>W，动态应<math>\leq 300</math>W；</li> <li>32. 天线净重应<math>\leq 65</math>Kg（含天线罩）；</li> <li>33. 跟踪方式应为自动跟踪、手动跟踪；</li> </ol>
----	---------	--

		<p>34. 跟踪信号应为信标跟踪；</p> <p>35. 航向引导 惯导引导（应不需接入外界航向信息单独工作）</p> <p>36. 跟踪精度应为 0.2° RMS；</p> <p>37. 初始锁星时间应≤180s；</p> <p>38. 短时间遮挡恢复时间应≤3 秒；</p> <p>39. 长时间遮挡恢复时间应≤10 秒；</p> <p>40. 跟踪范围应为卫星覆盖范围内；</p> <p>41. 储存温度应在-50℃~80℃；</p> <p>42. 工作温度应在-40℃~65℃；</p> <p>43. 工作湿度应为（95±3）%；</p> <p>44. 控制方式应为远端 ACU 操作；</p> <p>45. 监控方式应为远端计算机实时监控；</p> <p>46. 天线应具有开机自检功能；</p> <p>47. 天线应具有故障报警功能；</p> <p>48. ACU 应具备断电记忆功能；</p> <p>49. 应具备天线状态监控功能；</p> <p>50. 动中通天线应能够在遇到遮挡后会抑制射频发射，再次锁定主站信号后会自动恢复通信；</p> <p>51. 动中通天线跟踪性能良好，运动中载波功率波动应控制在 1db 以内；</p> <p>52. 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来佐证主要技术符合招标要求；</p> <p>53. 应提供原厂针对本项目的三年售后服务承诺书。</p>
13	卫星通信功放	<p>1. KU-40W 输入频率范围：满足 950~1450MHz；</p> <p>2. 输出频率范围：14.0~14.5GHz；</p> <p>3. 输出接口：WR-75G；</p> <p>4. 输入阻抗：50Ω；</p> <p>5. VSWR：≤1.25:1；</p> <p>6. 相位噪声：参照 IESS308；</p> <p>7. 杂散发射 EIRP 值：参照 IESS308；</p> <p>8. 10MHz 参考源：内置或外置；</p> <p>9. 工作温度：-40℃~+55℃；</p> <p>10. 相对湿度：5~100%；</p> <p>11. 电源：180~240 交流；50/60Hz，或 24V，48V 直流供电</p> <p>12. 发射功率：≥40W</p>
三、4G 传输系统		
14	4G 车载终端	1. 4G 无线传输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ITU-T H. 323 协议、SIP 协议</li> <li>3. 视频标准: H. 263、H. 263+、H. 264 Main Profile、H. 264 High Profile</li> <li>4. 音频标准: G. 711/G722/G. 722. 1/G. 729, Audec</li> <li>5. 双流、多流: H. 239、H. 239+</li> <li>6. 视频特性: 最高图像编码分辨率: <math>\geq 1920 \times 1080</math> 最高图像解码分辨率: <math>\geq 1920 \times 1080</math> 最高数据内容分辨率: <math>\geq 1920 \times 1080</math></li> <li>7. 活动图像帧率: 5~30 帧/秒</li> <li>8. 数据内容帧率: 5~10 帧/秒</li> <li>9. 视频编码分辨率: 1080p、720p、SXGA、XGA、SVGA、VGA、AUTO</li> </ol>
四、卫星电视接收系统		
15	卫星电视接收机	<p>卫星电视接收系统/中央各频道及主要省市频道等应可以接收中央新闻等卫星频道</p> <p>本振频率<math>\geq 10750\text{Mhz}</math> 接收频率: 10.7~12.7Ghz</p> <p>工作温度应在-22~+55℃</p> <p>工作湿度应<math>\geq 95\%</math> (40℃)</p> <p>仰角应<math>\geq \pm 12</math> 度</p> <p>极化方式应为圆极化</p> <p>供电方式应为直流 12V</p>
五、手机信号增强系统		
16	手机信号增强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三网通手机信号增强器, 应包含移动联通电信三网合一</li> <li>2. 主机尺寸: 214×160×56mm</li> <li>3. 电源接口: AC220V</li> <li>4. 电流: <math>\geq 2000\text{mA}</math></li> <li>5. 频段: 825-835 824-849, 869-894 885-915, 930-960 、870-880 1710-1785 1805-1880。</li> <li>6. 有效作用距离不低于 50 米</li> </ol>
六、同屏系统		
17	信息发布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任何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都可以和系统同屏; 带硬解码、多媒体处理器 输入: 不少于 1 个 USB2.0, 不少于 1 个 LAN RJ-45</li> <li>2. 图像输出: 不少于 1 个 HDMI, 不少于 1 个 VGA</li> <li>3. 音频输出: 3.5mm</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LAN: 1 千兆 RJ-45</li> <li>5. 音频: 立体声</li> <li>6. 多点无线连接, 最大支持 2 画面显示, 单点全屏显示, 最大支持 1080p/1920x1200 显示; 支持 4:3/16:10/16:9 输出。</li> <li>7. 接入设备全平台兼 兼容: Windows、Mac、iOS、Android 等;</li> <li>8. 视频输入分辨率 <math>\geq 3840 \times 2160</math></li> <li>9. 无线传输频段, 2.4 GHz 或 5 GHz, 默认 5GHz</li> </ol>
七、气象系统		
18	6 要素气象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微型气象站, 车载气象站, 配备自动气象站系统, 可测风速、风向、降雨量、温度、相对湿度、气压等, 在车内通讯室装有显示器;</li> <li>2. 安装附件, 应包括上述设备的安装。</li> </ol>
八、车辆改装		
19	操作员室重新定制 整体结构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钢管材质为 20#钢</li> <li>2. 与车架连接主梁为 120mm*60mm*5mm, 立面骨架为 80mm*40mm*3mm</li> </ol>
20	会议室重新定制 整体结构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副梁骨架采用 20#钢矩管制作</li> <li>2. 尺寸: 120×60×6mm、100×50×5mm、100×50×3mm、80×40×3mm</li> </ol>
21	按要求重新定制裙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裙箱骨架采用矩管制作</li> <li>2. 尺寸: 60×40×2mm、40×40×2mm</li> <li>3. 矩管间距不超过 450mm</li> <li>4. 3#铝蒙皮</li> </ol>
22	重新定制厢体出入门	箱体出入门为铝型材框架式, 型材下料拼焊而成, 门内各加强梁及门面用 3mm 铝板折弯拼焊而成, 运用专用胎具组焊, 焊缝用“钨极氩弧焊”的方式, 焊接时各门加强梁要在夹具内摆放平正、压紧再焊接, 焊接时焊条选用 S311 铝硅焊丝 (型号为 SA1 4043) 的焊条, 接缝焊接处不允许出现沙眼和气泡
23	重新定制车内照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舱内照明: 直流照明, 由汽车底盘蓄电池供电, 用于应急照明等;</li> <li>2. 交流照明, 由 220V 外接电源或车内发电机供电, 用于工作照明和会议照明等。</li> <li>3. 工作舱设置照明灯和应急照明灯, 机柜后维修舱设置照明灯。</li> <li>4. 工作舱照明, 安装 LED 照明灯, 使用 220V 电源, 满足工作台面光照度 300Lx 的要求;</li> <li>5. 可进行正常工作条件、会议条件的灯光控制。</li> </ol>
24	重新定制自动配电系统	市电和自备发电机输出自动/手动切换、过欠压保护/交流过压保护、过压恢复、交流欠压保护、欠压恢复/输入特性: 交流电

		压:176V-253V/频率:50Hz±3Hz/输出电压:交流电压:176V-253V/频率:50Hz±3Hz/输出功率:最大输出功率 16kW/单路最大可输出功率 3.5kW/环境适应性:工作温度:0℃~+40℃/贮存温度:-20℃~+50℃
25	定制设备区检修门	定制 全铝检修门
26	重新定制侧位厢体	整车采用双侧拉扩展方舱形式,增大舱内使用空间。满足侧拉后地板错开层 自动平整设计要求
27	重新定制侧拉箱导轨、电机、限位、地板举升平台机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侧拉箱导轨采用特种材质钢,经特殊加工工艺处理,滑轨强度大,不变形。</li> <li>2. 改装后侧拉会议室地板不再有错层。达到整体平整效果。全自动设计、一键操作自动平整自动限位。</li> </ol>
28	侧拉平台、整车内地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平台下有不锈钢抽拉登车梯,采用抽拉式结构,它带有省力滑轨,抽取轻便、灵活;收起时收藏于平台台面下,与平台一起藏于车厢底板下。</li> <li>2. 平台、护栏、抽拉梯均采用手动操作。平台和所有梯踏步做防滑处理。</li> <li>3. 侧拉平台和登车梯取用方便,工作平稳,行车时固定可靠,不会震动,不会自行滑出。</li> <li>4. 在平台和梯踏板表面的任意10cm<sup>2</sup>—15cm<sup>2</sup>面积上施加150公斤的力,不会产生永久变形。两踏板间的垂直距离不大于250mm。整车车内地板防水、防静电、易清洗</li> </ol>
29	根据改造后机构重新定制风道及附属机构	采用“风道”空调系统有冷热送风道,回风道、新鲜空气循环道、排水道,各区出风口,采用专用铝型材结构,风叶可调节;车内工作区采用专用型材出风口。
30	外接口箱	车辆裙围箱设计外部接口箱,含有HDMI、DVI、VGA、AV、RJ45(网络)、RJ11(电话)、BNC、电源等多种接口。
31	定制机柜	机柜以19英寸标准设备安装口为基础数据,根据高度进行U数设计。全铝定制、防震、静电导出
32	会议桌	会议桌采用实木制作,会议桌采用真皮与桃木装饰会议桌上设计有多功能接口,包括有会议桌面内置电源、网络、视频、广播和电话等接口盒,接口盒面板采用高硬度拉丝不锈钢数控加工成形,另外会议桌上安装烟灰缸、水杯架等
33	重新定制 文件柜	文件柜用20mm厚实木板制作,表面皮质包裹、填充海绵软包
34	重新定制会议间及操作室全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地板采用高铁同款防静电地板防静电高环保无气味高端抗划伤耐磨地板。</li> <li>2. 顶内板采用2mm铝板数控机床冲孔喷塑工艺,侧围内壁安装2mm铝合金板找平基层,表面软包。</li> <li>3. 全车内饰采用软包皮质、车内氛围简约大方、车内灯光设计明亮(车内无重影),细节处理均匀。</li> </ol>

		4. 所有胶和粘合剂选用绿色环保型面料阻燃环保，门框窗框和相应的木装饰全部采用贴皮工艺，皮质和颜色与工作台相同。
35	更换全车线缆及接头	定制
36	更换桌面高清接线盒	定制接口盒 音频、高清视频、电源、网络、电话接口
37	更换全车音视频连接线	定制
38	更换整车避震	整车避震：采取减振措施，对整车系统内外进行振动与冲击的隔离和刚性化处理，合理的选择减振材料以及设计减振器在整个减振系统中的布局，减少行驶过程中外部环境对内外部安装件的冲击和舱体的损坏，确保车载系统的稳定安全，确保乘坐人员的舒适性。
39	定制油漆及外饰	1. 采用 BASF 无毒漆 2. 油漆及外观：专业烤漆房烤漆，外观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订制。
40	杂件辅料、工具	定制门锁、合页、支撑杆，固定螺栓等和车辆维修工具、通用工具、灭火器及其它配件
41	车载全景影像	车辆 360 度全景影像，含记录存储
42	原车检修	底盘检修、车体检修、卫星系统检修、空调检修等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按照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已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招标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招标采购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 2、 评标方法

2.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3、 评标程序

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3.1.1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1.2 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1.3 除“3.1.2”规定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3.2 符合性检查。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2.2 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 2 个）没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二)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三)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四)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3.2.3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二)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三)投标文件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四)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限价或其他报价规定的;

(五)商务、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六)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七)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或属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无效情形的。

3.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3.5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标候选供应商应当排序。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排列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之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且均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并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且不能判定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并列。(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供应商

注册地为少数民族地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6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六) 评标委员会授标建议；

(七) 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7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8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8.1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

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3.8.2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8.3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供应商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二）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3.8.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 3.8.1-3.8.3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9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0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3.10.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存在本条上述规定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招标采购单位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评标委员会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招标采购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1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审：

- (一)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二)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三)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四) 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 4.2 综合评分明细表

4.2.1 综合评分明细表按须知表中的相关要求进行价格调整，再参与价格分评审。

##### 4.2.2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报价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	/

			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2	技术指标和配置	40分	<p>1、投标人能详细的领会招标文件的需求，表述此次升级改造的目的及重点，并提供优质可行的解决方案得4分；结合现有基础提供合理布局方案的得2分，交货分；所升级设备至少五项以上高于招标参时提供改造后车辆国家检测报告得2分（提供承诺函），此项共10分。</p> <p>2、投标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得30分；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服务要求”的每条扣2分，本项30分扣完为止。</p> <p>注：</p> <p>（1）如果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服务要求”中技术参数条款对技术支撑材料有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参数条款将视为不满足。</p> <p>（2）整车工艺、各系统技术、车身材料、产品外观、材料、制造工艺、配置等方面，应提供箱体及用材的彩图、截面图资料，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p>	投标人须认真核实所有技术支持资料，并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3	履约能力	20分	<p>1、投标人每具有一个类似卫星改装车项目业绩的得3分，最多15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p> <p>2、投标产品或者投标人获得国家机关表彰的得2分；（提供表彰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p> <p>3、投标产品或者投标人获得用户单位好评的，每份好评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好评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p>	/
4	售后服务	8分	<p>1、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售后服务要求”，并有完善的培训计划，有可靠的服务响应体系，有符合本项目需求的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方式的，得5分。</p> <p>2、投标人已经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常驻办事机构和售后服务站点，并配备有专职售后服务人员，能够充分保障好后续应急服务的，本项得3分（提交常驻办事机构证明材料复印件和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按上述要求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本项得1分（提供承诺函）。</p>	/

5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1分	<p>投标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0.5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分。</p> <p>注：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p> <p>2.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p> <p>3.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p>	/
6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1分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得1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注：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5、废标

5.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

采购单位。

## 6、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6.2. 定标程序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8.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采购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六）服从评标现场招标采购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X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 配件	交货期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即RMB¥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XX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XX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XX年XX月XX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量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

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五、付款方式

### (一) 适用于无预付款采购项目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2、履约保证金退还：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 (二) 适用于有预付款采购项目（预付款建议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30%）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行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计算款额¥元，人民币大写：元整）后的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的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款项：¥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3、履约保证金退还：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

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XX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响应到场,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补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

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递交投标文件签收表

## 递交投标文件签收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包号	供应商	制造商	递交时间	密封合格与否 (签收人确认)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年月日 时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电话： 传真： 手机：

签收人：

备注：本递交表一式两份，接收人签字后生效，由递交人和接收人各执一份。请以正楷字填写，各项目内容，“递交时间”、“联系人”、请在现场签收时填写。